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6年，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依法履行董事会的职责，不断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一、2016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现有董事5名，其中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达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各委员会能根据其工作细则行使职能，为公司治理的规范性作出应有的贡献。

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公司全体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足够的知情权，能够不受影响地独立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董事会开展了以下重点工作：

（一）完成A股发行上市，增强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

2016年，董事会积极推动并实现了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目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3000万股，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2.067亿元，充实了公司的资本实力。同时，提高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有助于公司各项业务的进一步发展。

（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提升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水平

根据《公司治理准则》、《中小板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2016年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建立健全完善各项制度，实施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

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相符。

为使公司治理制度能适应最新颁布的规则，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则，在2016年10月20日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中修订了《公司章程》、《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三）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好投资者关系

2016年10月12日，公司在深交所发行上市后，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知情人登记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进一步规范公司重大信息的范围和内容以及未公开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流转和对外发布程序，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了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公平性。2016年度，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技术平台在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35份。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通过股东大会、接待投资者和分析师、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接听投资者电话等多种形式，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有效提升了公司的透明度。

（四）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6 年度，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所有会议召开都能按照程序及规定进行，所有会议的决议都合法有效。董事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时间	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1	2016. 1. 27	第二届 董事会 第九次 会议	1、关于公司对外报出《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审计报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的差异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税种纳税情况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2、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的议案；

			3、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4、关于修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方案内容的议案；5、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的议案；6、关于制定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7、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16. 2. 2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15 年独立董事履行工作职责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15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16 年奖金计提方案的议案；5、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6、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7、关于设立路畅科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8、关于公司向建设银行申请 2016 年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9、关于公司向民生银行申请 2016 年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10、关于公司向宁波银行申请 2016 年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11、关于公司向花旗银行申请 2016 年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12、关于计提 2016 年产品质量保证金的议案；13、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16. 6. 1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调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关于投资深圳市山龙智控有限公司的议案；3、关于变更公司 2016 年奖金计提方案的议案。
4	2016. 8. 3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对外报出《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审计报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的差异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税种纳税

			情况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5	2016. 10. 20	第二届 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手续的议案；2、关于制定《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3、关于制定《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4、关于制定《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5、关于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16. 10. 28	第二届 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对外报出《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7	2016. 11. 14	第二届 董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8	2016. 12. 05	第二届 董事会 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投资深圳市晟丰达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2、关于 2016 年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	2016. 12. 26	第二届 董事会 2016 年 第二次 定期会议	1、关于制定《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审议《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五年发展战略规划（2017-2021）》的议案

（五）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2016年度，公司共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全部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届次	议案审议情况
1	2016. 2. 15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的议案； 2、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方案内容的议案； 4、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5、关于制定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	2016. 3. 18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5年独立董事履行工作职责的议案； 3、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审议201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2016. 7. 1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审议调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4	2016. 11. 7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手续的议案； 2、关于制定《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3、关于制定《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制定《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以上4次股东大会，上市前的三次会议为现场投票方式，上市后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依法对公司重大事项作出决策，决议全部合规有效。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落实和执行，顺利完成了公司修改章程和办理公司变更

登记、对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制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及总经理工作报告汇报、公司治理制度的修订等事项。董事会通过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二、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6年度，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2016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3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公司对外报出〈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审计报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的差异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税种纳税情况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对外报出〈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审计报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的差异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税种纳税情况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对外报出《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并对公司财务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6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均无变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主要对公司2016年奖金计提方案进行了审议。

（三）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6年度，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提名委员会认为公司董事会人员结构合理，高管团队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管理经验，完全胜任各自的工作。因此并未对公司的人员进行变更，未进行提名，2016年公司未召开提名委员会。

（四）战略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6年度，公司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3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2015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的议案》、《关于投资深圳市山龙智控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审议〈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五年发展战略规划（2017-2021）〉的议案》，积极推动了公司战略规划实施，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工作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关注公司运作的规范性，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专业性意见，具体如下：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 立 董 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现 场 出 席次数	以 通 讯 方 式 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 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 自参加会议
王太平	9	0	9	0	0	否
宋 霞	9	1	8	0	0	否

四、2017年董事会的主要工作

2017 年是公司上市后的开局之年，我们将全面革新，全面提升，努力完成各项既定目标，为公司未来五年的发展走出坚实的一步。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新的发展理念，坚持以提高经济质量和效益为中心，深化创新驱动，培育壮大新动能，推动公司健康快速发展，为全力推行公司的战略方针，切实发挥公司治理作用，董事会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充分发挥董事会和战略委员会在公司战略制定和经营方针制定过程中的核心作用。督促并检查战略实施的具体计划安排，确保所制定的战略能较好的落实，保证公司长期的发展和增加股东收益。

2、为了更好的落实公司发展战略，董事会将进一步推动公司组织变革，优化业务结构，提高公司的执行能力和组织效率。通过改变员工思维模式等各种手段、方法提升员工能力；通过流程化、标准化、指标化、信息化来提高组织效率，最终形成强大的组织能力来保障战略执行的成功。

3、 在未来布局上，坚持以公司五年发展战略规划为纲要，以为汽车信息化、智能化提供解决方案为企业发展愿景，通过加大投入和更高层次的资源整合，大力开发智能驾驶舱等相关产品，开始布局自动驾驶、无人驾驶等相关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并在车联网生态系统中找到自己的立足点和竞争优势。

2016年，公司董事会的工作得到了股东的大力支持。在新的一年里，董事会将和公司经营管理层共同迎接挑战、抓住机遇，以更好的经营业绩回报股东、回报社会！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